



2023 年度 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预算代码：761

单位名称：灵寿县红十字会

二〇二四年八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灵寿县红十字会主要工作职责是：

以弘扬人道、博爱、奉献的红十字精神为宗旨开展社会福利、卫生救护、人道主义救助、备灾救灾工作、依法募捐等红十字志愿服务活动。

（一）开展救灾的准备工作；在自然灾害和突发事件中，对伤病人员和其他受害者进行救助；

（二）普及卫生救护和防病知识，进行初级卫生救护培训，组织群众参加现场救护；积极参与无偿献血，推动造血干细胞捐献和遗体（器官）捐献工作；开展其他人道主义服务活动；

（三）开展红十字青少年活动和志愿服务工作；

（四）参加国际人道主义救援工作；

（五）宣传国际红十字和红新月运动的基本原则和日内瓦公约及其附加议定书；

（六）依照国际红十字和红新月运动的基本原则，完成人民政府委托事宜；

（七）依照日内瓦公约及其附加议定书的有关规定开展工作。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 2023 年度本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 1 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灵寿县红十字会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注：1、单位基本性质分为行政单位、参公事业单位、财政补助事业单位、经费自理事业单位四类。

2、经费形式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

我部门无二级预算单位，因此灵寿县红十字会 2023 年度部门决算即灵寿县红十字会本级 2023 年度决算。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灵寿县红十字会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76.3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68.3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3.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4.9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76.34	本年支出合计	58	76.34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76.34	总计	62	76.34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2. 本套报表金额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灵寿县红十字会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 款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事业 收入	经营 收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其他 收入
科目代 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76.34	76.3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8.34	68.3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55	6.5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55	6.55					
20816	红十字事业	61.79	61.79					
2081601	行政运行	38.73	38.73					
2081699	其他红十字事业支出	23.06	23.0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00	3.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00	3.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00	3.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99	4.9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99	4.9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99	4.9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灵寿县红十字会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76.34	53.28	23.0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8.34	45.28	23.0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55	6.5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55	6.55				
20816	红十字事业	61.79	38.73	23.06			
2081601	行政运行	38.73	38.73				
2081699	其他红十字事业支出	23.06		23.0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00	3.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00	3.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00	3.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99	4.9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99	4.9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99	4.9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灵寿县红十字会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76.3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68.34	68.3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3.00	3.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4.99	4.9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76.34	本年支出合计	59	76.34	76.34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76.34	总计	64	76.34	76.3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灵寿县红十字会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 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76.34	53.28	23.0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8.34	45.28	23.0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55	6.5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55	6.55	
20816	红十字事业	61.79	38.73	23.06
2081601	行政运行	38.73	38.73	
2081699	其他红十字事业支出	23.06		23.0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00	3.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00	3.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00	3.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99	4.9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99	4.9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99	4.9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部门：灵寿县红十字会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7.1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18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7.40	30201	办公费	3.04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0.80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7.02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6.62	30205	水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55	30206	电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0.85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00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72	30211	差旅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4.99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0.40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0.41	31204	费用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1205	利息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38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	其他支出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1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47.10	公用经费合计					6.1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灵寿县红十字会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部门本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按要求空表列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灵寿县红十字会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部门本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按要求空表列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灵寿县红十字会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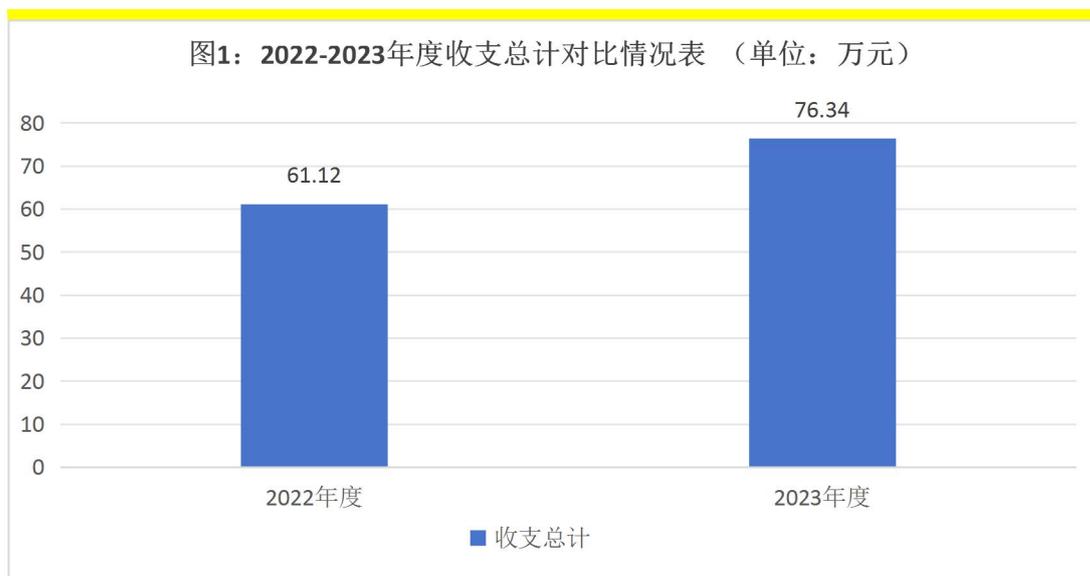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 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注：本部门本年度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按要求空表列示。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3年度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76.34万元，与2022年度决算相比，收支各增加15.22万元，增长24.9%，主要是项目经费增加。如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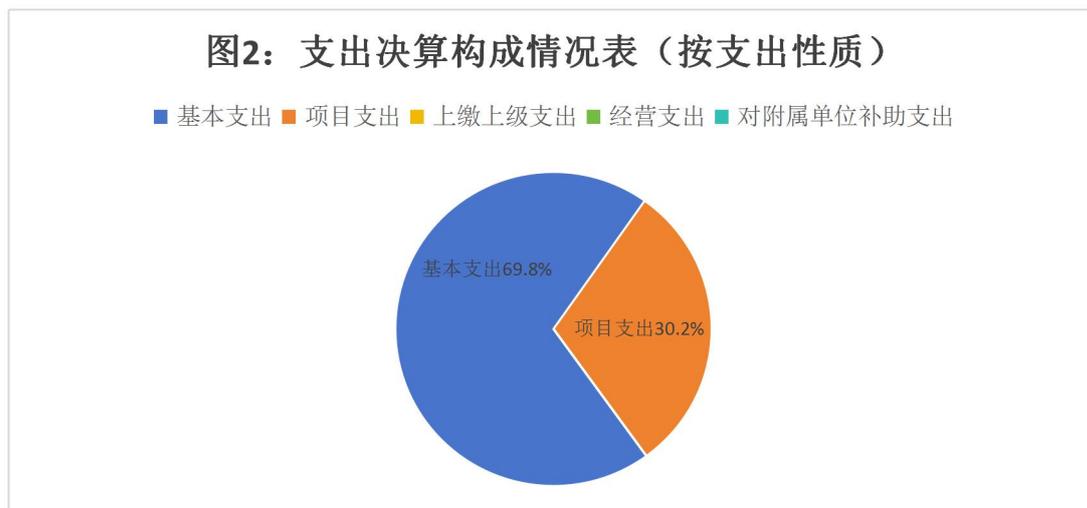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3年度本年收入合计76.34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76.34万元，占100%；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0%；事业收入0万元，占0%；经营收入0万元，占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0万元，占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3年度本年支出合计76.34万元，其中：基本支出53.28万元，占69.8%；项目支出23.06万元，占30.2%；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0%；经营支出0万元，占0%；对附属单

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如图所示：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收支与 2022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本部门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76.34 万元，比上年增加 15.21 万元，增长 24.9%，主要是项目经费增加；本年支出 76.34 万元，比上年增加 15.21 万元，增长 24.9%，主要是项目经费增加。具体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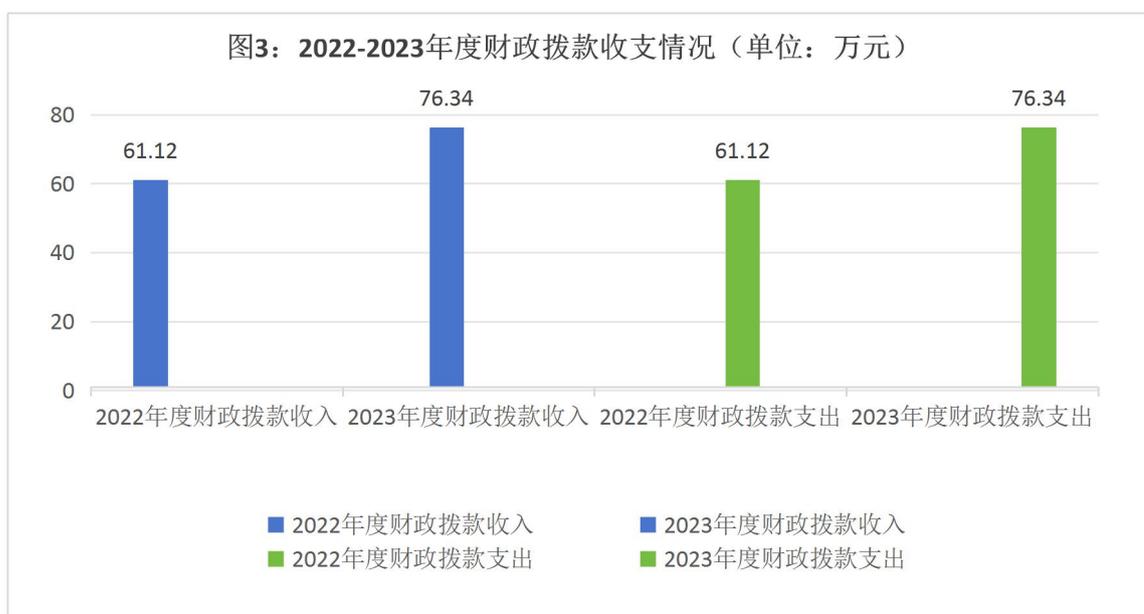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76.34 万元，比上年增加 15.21 万元，增长 24.9%，主要是项目经费增加；本年支出 76.34 万元，比上年增加 15.21 万元，增长 24.9%，主要是项目经费增加。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0 万元，比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我部门未安排政府性基金预算；本年支出 0 万元，比上年持平，主要是我部门未安排政府性基金预算。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0 万元，比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我部门未安排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本年支

出0万元，比上年持平，主要是我部门未安排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如图所示：



（二）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本部门2023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76.3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0.8%，比年初预算增加13.13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项目经费增加；本年支出76.3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0.8%，比年初预算增加13.13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项目经费增加。具体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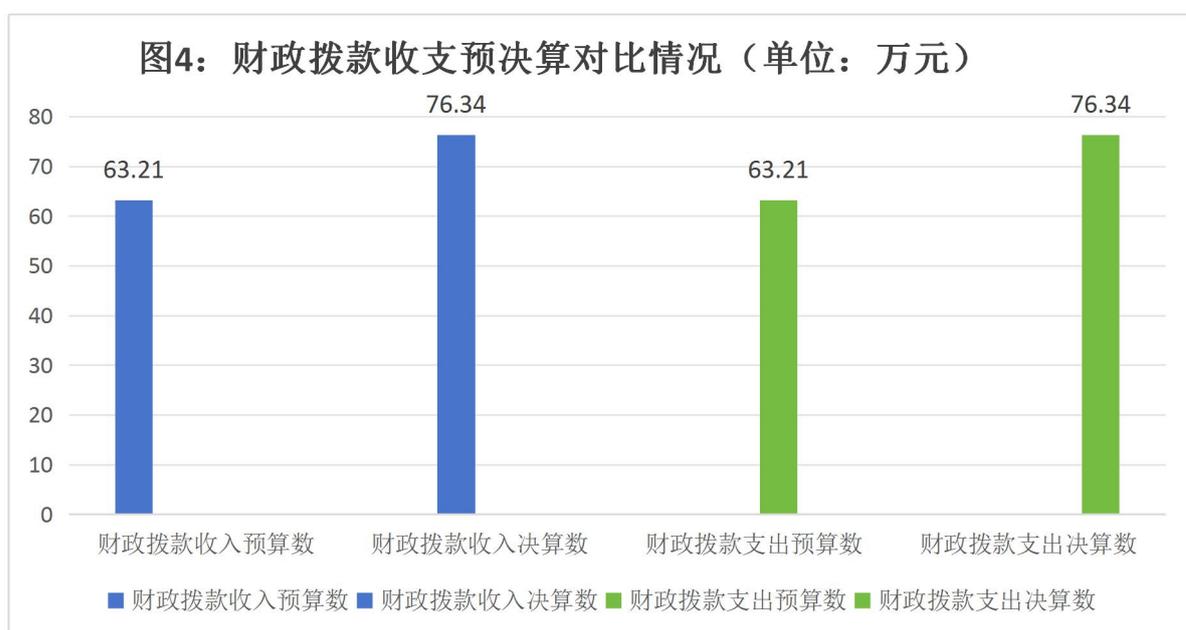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76.3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0.8%，比年初预算增加13.13万元，主要原因是项目经费增加；本年支出76.3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0.8%，比年初预算增加13.13万元，主要原因是项目经费增加。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比年初预算持平，主要原因是我部门未安排政府

性基金预算；本年支出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比年初预算持平，主要原因是我部门未安排政府性基金预算。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比年初预算持平，主要原因是我部门未安排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本年支出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比年初预算持平，主要原因是我部门未安排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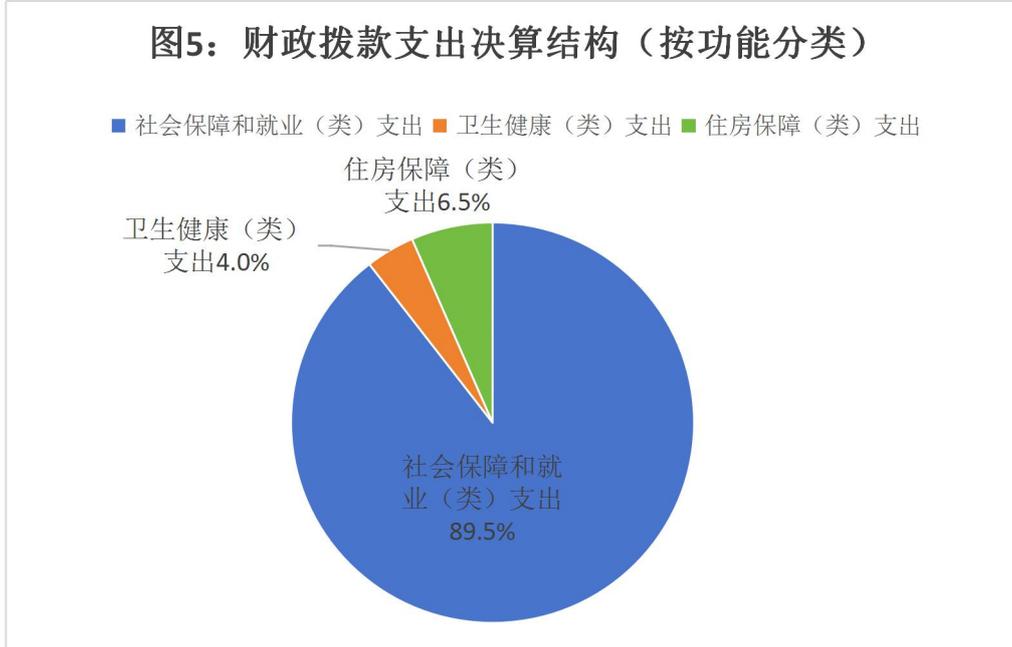
如图所示：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76.34 万元，主要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68.34 万元，占 89.5%，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55 万元、红十字事业支出 61.79 万元；卫生健康（类）支出 3 万元，占 4.0%，主要用于行政单位医疗支出 3 万元；住房保障（类）支出 4.99 万元，占 6.5%，主要用于住房公积金支出 4.99 万元。

图5：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按功能分类）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53.28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47.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生活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 6.18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邮电费、取暖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较预算持平，主要是当年未发生“三公”经费支出；较 2022 年度决算减少 2.5 万元，降低 100%，主要是一般公务用车达到报废年限，已按有关程序完成报废，当年未发生“三公”经费支出。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3 年度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因公出国（境）费支出较预算持平，主要是当年没有因公出国（境）的工作任务；较上年持平，主要是当年没有因公出国（境）的工作任务。其中无本部门组织的出国（境）团组。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3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较预算持平，主要是一般公务用车达到报废年限，已按有关程序完成报废，当年未发生“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经费支出；较 2022 年度决算减少 2.5 万元，降低 100%，主要是一般公务用车达到报废年限，已按有关程序完成报废，当年未发生“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经费支出。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本部门 2023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量 0 辆，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较预算持平，主要是未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较上年持平，主要是未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本部门 2023 年度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 0 辆，发生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预算持平，主要是当年未发生“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费”经费支出；较 2022 年度决算减少 2.5 万元，降低 100%，主要是一般公务用车达到报废年限，已按有关程序完成报废，当年未发生“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经费支出。

3. 公务接待费。本部门 2023 年度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公务接待费支出较预算持平，主要是未发生“公务接待费”经费支出；较上年度持平，主要是未发生“公务接待费”经费支出。本年度共发生公务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0 万元，较 2022 年度持平，主要原因是我部门为事业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0 辆，比上年减少 1 辆，主要是一般公务用车达到报废年限，已按有关程序完成报废。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

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0 个，二级项目 3 个，共涉及资金 23.06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组织对“红十字会公益卫生应急救护培训”等 1 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5.06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通过组织红十字公益卫生应急救护培训，进一步为群众普及应急救护知识，提高防灾避险意识和自救互救技能，促进全县红十字事业发展及社会文明和谐。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在今年部门决算公开中反映红十字会公益卫生应急救护培训项目等 1 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红十字会公益卫生应急救护培训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红十字会公益卫生应急救护培训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15.06 万元，执行数为 15.0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培训人数 502 人，培训工作按时

完成；二是进一步提高应急救援能力。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项目预算执行率 100%，达到了年初的预期支出进度，未发现问题。

县级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填报单位：灵寿县红十字会

金额单位：万元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红十字会公益卫生应急救援培训		实施(主管)单位	灵寿县红十字会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率
	预算数:	15.06	到位数:	15.06	执行数:	15.06	100%
	其中:财政资金	15.06	其中:财政资金	15.06	其中:财政资金	15.06	
	其他		其他		其他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根据健康灵寿行动监测评估实施方案,截止2023年共计培训红十字救护员(初级)502人。			通过组织红十字公益卫生应急救援培训,进一步为群众普及应急救援知识,提高防灾避险意识和自救互救技能,促进全县红十字事业发展及社会和谐。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培训人数		=502人	502人	10
		质量指标	培训通过率		≥85%	85%	10
		时效指标	培训工作按时完成		按时完成	按时完成	10
		成本指标	培训成本		=300元	300元	10
	预算执行率指标 (10分)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0%	100%	10
	效益指标 (40分)	社会效益指标	普及应急救援知识		普及知识	普及知识	20
			提高应急救援能力		进一步提高	进一步提高	2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满意度指标	培训对象满意度		≥90%	92%	10	
合计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	红十字会公益卫生应急救援培训预算执行率 100%，达到了年初的预期支出进度。						

填报人：左娅婷

联系电话：82518887

(三) 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年度我部门开展绩效自评预算项目 3 个，绩效目标已完成；根据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严格按照相关制度规定使用资金，支出基本符合预算批复用途，无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通过部门绩效评价均为优秀等次。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本部门 2023 年度未发生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未发生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故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决算表、国有资本经营支出决算表、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以空表列示。

2. 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
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
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
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
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
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
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
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三、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六、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七、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等）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九、经费形式：按照经费来源，可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